

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
天津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
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

质量发展合作框架协议

二〇一四年九月一日

北京市质监局 天津市市场和质量监管委 河北省质监局

质量发展合作框架协议

(2014 年—2017 年)

为贯彻落实京津冀协同发展重大国家战略,加快推动京津冀区域质量发展,京津冀质监部门本着资源共享、优势互补、共赢发展的原则,经友好协商,制定本协议。

一、合作宗旨

以习近平总书记在京津冀协同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为统领,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、十八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,以《国务院质量发展纲要(2011-2020 年)》、《国务院关于促进市场公平竞争维护市场正常秩序的若干意见》为指导,围绕区域协同发展战略、规划及政府间签署的合作协议相关内容,为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质监部门职能作用,加强区域质量工作合作,加强区域产品质量监督,促进标准、计量、检验检测认证的大质量机制建设,加快完善区域现代市场体系,助力区域经济提质增效。

二、发展目标

进一步夯实区域质量发展基础,优化区域技术检测公共服务资源,加快质量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,区域总体质量达到全国领先水平。到 2017 年,建立和完善地方标准通报机制,协同发布一批公共安全、环境等领域的强制性地方标准,促进区域产业结构优

化升级；大力发展面向设计开发、生产制造、售后服务全过程的分析、测试、计量、检验等生产性服务业，建设一批专业化水平高、服务能力强的检验检测认证机构，全面提升区域检测技术公共服务体系；建设一批国家和华北大区国家计量量值溯源单位，提高区域计量量值体系保障能力；实施一批先进标准试点示范项目，提高区域品牌创建水平。

三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加强地方标准协同。围绕区域发展战略、规划及产业发展目录、政策，在节能减排、交通运输、社会管理等重点领域，依法编制和协同发布强制性地方标准。研究制定协同发布强制性地方标准实施状况的统计方法，试点推行京津冀共同标准及开展标准验证监测与评价，促进提高京津冀共同标准实施的建设成效。建立地方强制标准通报机制，消除技术标准壁垒，依托首都标准网实现地方标准信息的互联互通，加快国际、国家、地方等标准信息数据库建设，提高标准查询、标准设计等公共服务水平。加强首都标准化委员会工作协调统筹，积极争取国家标准委和国家产业部门的试点先行政策，增强标准化创新引领的区域效应。以建立带动地区、辐射全国的现代服务业产业体系为目标，深入交流和开展区域先进标准试点示范活动，推动管理规范化、精细化，培育和扩大国家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范围，提升企业服务品质，打造区域服务品牌。

（二）推进质量基础一体化。以华北国家计量测试中心为基础，在产业集中度较高地区规划建设产业计量测试中心，实现计量量值传递，完善产业计量测试公共服务体系。建立计量认证评价专家组织，大力开展计量体系自愿性认证活动，服务社会单位计量量值溯

源需求，扩大巩固计量管理的社会基础。加强实验室资质的计量认证监督，开展认证有效性评价，促进提高第三方技术检测机构的公信力。大力推动政府采购政策的认证认可制度建设，促进新技术、新产品的推广应用。加强地理标志产品可追溯制度建设和保护，促进特色经济发展。开展服务业重点行业满意度测评，逐步建立模型统一、方法一致、测评规范、结果可比的服务质量测评体系。

（三）推动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改革发展。充分发挥京津冀科技资源优势，共同打造区域科技条件平台和标准检测认证公共服务平台。实施开放实验室工程，加快技术检测资源向社会开放共享，发展面向设计开发、生产制造、售后服务全过程的分析、测试、计量、检验等服务，促进创新成果专利化与标准化的融合，为提高产品质量提供有力的支持保障。发挥质监系统检验检测认证机构的主力军作用，加快事业机构的改革步伐，建立和完善现代治理结构，合理布局和规划建设专业化水平高、服务能力强的检验检测认证机构。鼓励不同所有制的检验检测认证机构平等参与市场竞争，支持区域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开展交流合作。

（四）深化质量安全联查联动。建立质量安全风险管理工作机制，建立健全产品质量监督目录，加强公共安全、环境等领域的质量监督，组织开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和专项整治活动。建立产品危害性风险预警机制，建设产品质量监测体系，防范产品质量区域性、行业性、系统性风险。建立质量案件行政协查机制，规范行政执法行为，加强跨地区综合执法建设。

（五）加强质量信息共享。共享组织机构代码数据信息，实现企业质量信用信息互联互通，完善信息发布制度，推动区域质量诚

信体系建设。加强组织机构代码信息数据的统计分析，服务企业要素的转移流动，促进区域产业合理调整。建立政府质量奖评审、标准审查、计量认证、实验室认可等专家信息库，共享专家资源，促进交流合作和提升管理水平。共享行政许可、检验检测工作标准和工作规则，规范检验流程和评审尺度，促进市场主体公平竞争、优胜劣汰。完善质量状况分析报告制度，互通省级质量状况分析报告，比较研究质量发展状况，为宏观决策提供依据。加强舆情监测合作，密切宣传配合，建立重大突发事件的新闻发布、舆论引导应急预案，联合快速处置热点问题。

（六）合力优化质量发展环境。加强质量文化建设，倡导优质、安全、低碳、文明的生活理念，促进生产要素和优质资源向优秀企业聚集。以质量管理先进企业为标杆，广泛开展质量对比提升活动，将质量管理的成功经验和先进方法在区域内推广、向产业链高端延伸。充分发挥政府质量奖的激励作用，积极统筹和推进品牌建设，争创“全国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”，促进技术、产品、服务、品牌和管理模式创新发展。共同策划开展“质量月”、“世界标准日”、“世界计量日”等群众性质量宣传活动，不断营造诚实守信、追求卓越的质量发展良好氛围。

四、建立工作机制

以首都标准化委员会为工作平台，质监部门作为成员单位定期召开联席会议，会商合作事宜，制定年度工作计划。首都标准化委员会办公室要积极发挥协调联络作用，三地质监部门明确分管领导和联络单位，交流通报工作信息，组织落实具体工作。加快合作投资建设项目调查研究和规划编制，组织第三方机构进行项目可行性

论证，有计划地实施项目建设。

本协议自正式签署之日起生效。协议一式三份，三方各执一份。

北京市质量
技术监督局

天津市市场和质量
监督管理委员会

河北省质量
技术监督局

二〇一四年九月一日

二〇一四年九月一日

二〇一四年九月一日